

衢州学院文件

衢院干〔2016〕3号

衢州学院关于王海伦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，行政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王海伦同志任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

抄送：省委教育工委，市委组织部。

衢州学院办公室

2016年6月21日印发